

启示录22章之二：三重见证之真实可靠

• 各位早安！我们一起读《启示录》22章的6-13节，请听我来读上帝的话。

• “天使又对我说，这些话是真实可信的。主就是众先知被感之灵的神，差遣他的使者，将那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仆人。看哪，我必快来。凡遵守这书上预言的有福了。这些事是我约翰所听见所看见的。我既听见看见了。就在指示我的天使脚前俯伏要拜他。他对我说，千万不可。我与你，和你的弟兄众先知，并那些守这书上言语的人，同是作仆人的。你要敬拜神。他又对我说，不可封了这书上的预言。因为日期近了。不义的，叫他仍旧不义。污秽的，叫他仍旧污秽。为义的，叫他仍旧为义。圣洁的，叫他仍旧圣洁。看哪，我必快来。赏罚在我，要照各人所行的报应他。我是阿拉法，我是俄梅戛，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后的，我是初，我是终。”

• 感谢上帝，这是我们第二次灵修《启示录》的22章，在这一部分中，经文强调约翰所传达的话语，也就是所写的《启示录》这一卷书本身都是真实可靠的，建立在这话语之上的信仰与盼望都是真实可信的。这并不是荒谬的言语和无凭的推论，更不是人的猜想与发明设计，乃是出于上帝从天而来的启示。

• 藉着这一部分，约翰在这一卷书后边的劝勉，更使我们知道这些话的真实可靠，知道这对我们意味着什么。我们必须要么在回应神中得着他更深的赐福与恩典，要么在拒绝上帝中变得愈发的刚硬与污秽。所以这两者中间，并没有中间道路，就使得我们因着如何回应神，就决定了我们永生和永死的命运。

• 很多人由于不信，认为约翰所讲的这些只是神话，或是幻想，或是文学创作。听起来很悦耳，但从根本来说，实际不是这么回事。所以对这样一种猜疑，约翰最后的劝勉就给了郑重其事的劝告。而约翰所给出的劝勉，其实是根据《圣经》中的律法。

• 《圣经》中的律法，认为要证明一段证词为真，必须有两个以上可靠的证人。所以如果根据这一点，《古兰经》本身的可靠性就大可存疑，因为《古兰经》是穆罕默德自己听到天使对他讲的话，他把他写下来，其中有1/3是和《圣经》完全雷同的，所以我们完全可以说是穆罕默德看了《圣经》之后自己所写的一些猜想而已。但是《圣经》却有可靠的证人。我们早就在《启示录》11章看到有两个见证人出去，向世人传道，他们是可靠的，有权柄的，所以世人必须听从他们。此处《启示录》结束的地方，神的天使宣告说：“这些话是真实可信的。”所以这位天使就成了第一位见证人。

• 神差遣的众先知，他们所说的话都是绝对真实的。而“真理的众先知”，显然是指从旧约到新约，写下《圣经》的所有神的仆人们。上帝以他的灵来感动这批众先知写下《圣经》。他们并非被动听写，而是上帝使用了他们的才华与性情，使用了他们的个性与处境，能够写下了这些洋洋洒洒的圣言。这些圣言尽管解决的是当时的问题，牧养当时的百姓，但是具有超越性。因为主，就是众先知被感之灵的神，差遣他的使者来写下了这些具体可信的话语。

• 所以在这里为什么强调主是“众先知被感之灵的神”呢？就是强调众先知，他们受感的灵全是从主差遣而来。所以在此处的“灵”，在原文中是复数。所以这番话是相当严肃的，让我们看到神是一切话语的源头，而各位使者和先知不过是上帝使用的器皿，所以这些话是具有着神圣性和权威性的，不是可听可不听的。

• 因此上帝差遣使者将那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仆人。对于但以理来说，“这必要快成的事”是指着将来说的。但是对于约翰来说，“必要快成的事”是已经成就的事，当然也有尚未最终成就的一部分。

• 不管怎么样，这都让我们看见这话语的严肃性。因为这话语切入历史，并塑造历史，让我们活在话语中时，不被历史各种假象所迷惑。随着历史潮流而走，就会迷失。而回到上帝的话语就会看见，上帝已成的事和最终要成就的事，从而让我们在这生死审判的大事面前，决定我们今天要走的路。所以“主必要快来”，因此“凡遵守这书上预言的，就有福了”。

• 既然在《启示录》第1章提到说：“要念这预言，听这预言。”那么剩下来遵守这预言，就格外成为上帝的应许。也就是这些话不只是一些道德劝勉，可听可不听，不只是作为人的一种选择而已，乃是关乎一个人和全人类永生永死的归宿问题。因此，人要么是因着听而抉择，从而获得福分，要么因着拒绝而走向祸患和永恒灭亡。主快要来，他就像天上的闪电一样，等到他来的时候，再做选择就已经迟了。这是第一个见证人，也就是天使来见证这话是真实可信的。

• 那第二个见证人是谁呢？也就是约翰。约翰说“这些事是我约翰所听见、所看见的，我既听见、看见了，就在指示我的天使脚前俯伏要拜他他对我说：‘千万不可！我与你和你的弟兄众先知，并那些守这书上言语的人，同是作仆人的。你要敬拜神。’”

• 在这里，我们看到约翰自己也写下他的名字，为此来以神的名义做见证。可见这见证是神圣而严肃的，约翰不仅听到天使所说的话，而且他也看到了那么多奇妙的事，像新天新地、辉煌的城墙，宽广的生命河、十二道门和整个城的根基，他看到了神的荣耀，看到基督坐在白色的大宝座上，周围有那么多的长老与天使，有众多因羔羊所献的祭而得拯救的十四万四千人，来自各国各民族各方。

• 因此约翰是值得信靠的证人，因为他自己也深深被这启示感动和打动，甚至想着向天使下拜。由此可见他所看见的多么感动他，他也因着这启示和异象，而对神圣的天使都起了凛然敬畏之心，所以这更加证实了约翰的证言为真。因为他的话显出他的惊讶，表明确实有天使在那里，约翰不会向空气下拜。不过天使强调一个事实，我们只能俯伏拜神，不可把任何不是神的当做神来拜。

• 所以第10和11章表达了这信息的紧迫性，他又对我说：“不可封了这书上的预言，因为日期近了。不义的，叫他仍旧不义；污秽的，叫他仍旧污秽。”这一点没有问题，但为什么在这里提到说他仍旧不义、叫他仍旧污秽。在这里的“叫”一方面当然有任凭的意思，上帝因为人性的刚硬，就任凭他们在自己的罪中更加顽梗，走向灭亡。

• 但另一个方面，也让我们看见，这里有上帝审判的含义。当一个人一再屡次拒绝上帝的恩典，不愿意回转的时候，他们就像以色列人被上帝判为受摒除的惩罚，就像那棵树，最后因着不结果子，就受了诅咒。所以，在这里一方面是有神任凭的含义，另一方面也有神的威严的审判加在其上的压力。所以这更让我们知道伸冤在主，主必报应。

• 当然在这里也让我们看见积极的一面，就是“为义的，叫他仍旧为义；圣洁的，叫他仍旧圣洁”。这里的“叫”就不再是任凭，乃是加倍地激励，从而让他们在主里能够更加地活跃，也更加地活出从神而来的圣洁，这圣洁也成为他们从里而外的生命反应。

• 天使也给了我们第三个证人，请问第三个证人是谁？就是主耶稣基督。他在12和13节出场来说话，因为他说“赏罚在我”，也说“我是阿拉法，是俄梅戛；我是首先的，也是末后的；我是初，我是终。”除了主耶稣基督，没有谁能敢这样说，所以主出来做了这样的第三重见证，证实这事的严肃和真实。

• 人子藉着阿拉法和俄梅戛、首先和末后、初和终这三重“我是”的语句来强调他与父原为一。因为阿拉法和俄梅戛在1章8节，21章6节是由父神的口中而出，当然首先和末后在1章17节和2章8节是由基督的口而出；初和终在21章6节是从父神口中而出。不过在这里都从基督的口而出了，所以“他与父原为一”不言而喻。

• 另外，我们也看见这三重“我是”的宣告，也具有很强的教牧关怀的意义。在1章8节我们看到不论是阿拉法俄梅戛、首先末后、初和终含义都一样，那就是宣告者同时站在时间的头和尾，掌管历史进程和方向。因此人子藉着本节经文中的三重“我是”就保证了他在前面经文的宣告，也就是他要来以审判官身份快来。

• 事实上这一三重“我是”所保证的，也包括了下面的经文，因为在那里人子宣告是要赐福那些保守自己，洗净自己衣服的，以及他要如何对待那些不属于他的犬类。换句话说，他之所述是他过去、现在和将来所行之事的保证，因此若他已在人类历史中进行了拯救与审判，那么在人类历史的在终点，他还要进行同样的事。

• 所以，整个末世是有审判和拯救。今天趁着还有机会，人应该对拯救而回应，对审判而畏惧，从而知道这三重见证都是真实的，因此这信仰才有了活的根基。

• 我们一起祷告：“天父，谢谢你让我们看到约翰所讲的是真实的。所有到你面前的也必须确信这一点，因为你藉着天使，藉着约翰，藉着主耶稣，都为这真实、可靠的话语作见证，就求你使我们不疑惑，信心成长，并能够心存敬畏，恐惧喜乐来敬拜我们的神，而不要在罪中灭亡，愿你动工！祷告奉主耶稣基督的圣名。阿们！”